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主要營運項目：

(一) 設立宗旨

本校成立於 80 年 7 月 1 日，86 年 8 月 1 日奉教育部核准改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現有工程、管理、設計、人文與科學及智慧科技學院等 5 個學院，四技日間部 22 系（含 3 個學位學程）、二技日間部 2 系、四技進修部 2 個學位學程、碩士日間部 28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 15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博士班 13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學生人數約 1 萬人，大學部學生佔約 68%，研究生佔 32%。

本校教育理念為「以科技研發和創新服務推動 YunTech 成為負責任的智慧型大學」，逐步運用產學合作、創新教學之優勢，建構起「產學一體、創新設計」之特色。進一步建構雙軌並進學習系統，提供學生適性發展與務實致用的學習環境，並發展與產業對接之問題導向學習(Problem-based learning, PBL) 系統，期達到適性揚才、高薪就業之人才培育目標。奠基於過去成果之上，本校以「科技研發和創新服務推動 YunTech 成為負責任的智慧型大學」為發展願景，以「智慧科技優化教學與學習環境，實現多元化創新教育及輔導精準就業」、「強化研發能量與跨域合作，促進學術成果與產業永續共榮」、「落實環境永續理念與大學社會責任，創造教育新價值」、「深化國際合作與師資交流，打造具榮譽感與活力的校園，展現 YunTech 的全球影響力與能見度」、「以數據支援決策，提升行政效率，強化校務治理的靈活性與決策能力」融入其中，以達成：「學習多元化」、「科研產業化」、「資源永續化」、「品牌國際化」以及「決策敏捷化」之目標。期望以永續治理為校務運作基礎，於學生培育、教師發展、大學社會貢獻與國際影響力等面向展現卓越表現。

為配合教育部推動校務基金制度，自 87 年度起成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學校單位預算改以附屬單位預算編列，並以加強財務有效運作，提高營運績效，以因應高等教育發展趨勢，提昇教育品質為宗旨。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主要營運項目：

配合國家高等教育發展政策，培育高級人才，以提高國民知識水準，提升國民素質，本年度預計培育學生 1 萬 198 人。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負校務發展之責，對外代表本校；副校長 5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並推動學術研究。下設 5 個學院，茲就 5 個學院分述如下：

- （一）工程學院：掌理教學及研究、指導學生實習實驗，包括 1. 工程科技研究所（博士班，分工程科技組、產業實務組）2. 機械工程系（含碩士班、博士班）3. 電機工程系（含碩士班）4. 電子工程系（分電子工程組及智慧電動車組，含碩士班、博士班）5.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環安科技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6.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含碩士班、博士班）7. 營建工程系（含碩士班）。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 (二) 管理學院：掌理教學及研究、指導學生實習實驗，包括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健康產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2. 企業管理系（含碩士班、博士班，碩士班分企業管理組、國際企業管理組，創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3. 資訊管理系（含碩士班、博士班）4. 財務金融系（含碩士班、博士班）5. 會計系（含碩士班、博士班）6. 產業經營專業博士學位學程 7. 高階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8. 國際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9. 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學程（四技進修部）。
- (三) 設計學院：掌理教學及研究、指導學生實習實驗，包括 1. 設計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2. 工業設計系（含碩士班）3. 視覺傳達設計系（含碩士班）4.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分建築組及室內組，含碩士班）5. 數位媒體設計系（含碩士班及地方創生智能設計碩士在職專班）6. 創意生活設計系（含碩士班）7. 跨域整合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 (四) 人文與科學學院：掌理教學及研究、指導學生實習實驗，包括 1.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2. 漢學應用研究所（碩士班）3. 休閒運動研究所（碩士班）4. 科技法律研究所（碩士班）5. 材料科技研究所（碩士班）6. 文化資產維護系（含碩士班）7. 應用外語系（含碩士班）8. 師資培育中心。
- (五) 智慧科技學院：掌理教學及研究、指導學生實習實驗，包括 1. 前瞻學士學位學程 2. 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3. 智慧製造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4. 智慧數據科學研究所 5. 資訊工程系（含碩士班）6. 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碩士班）7. 通識教育中心。

本校設下列各行政單位及研究中心：

- (一) 教務處：設有註冊組、課程及教學組、綜合業務組、教學卓越中心等單位，辦理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提升等事項。
- (二) 學生事務處：設有生活輔導、課外活動指導、衛生教育及軍訓等 4 組，辦理學生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教育、軍訓及護理課程之規劃與教學事宜等業務推展事項。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 (三) 總務處：設有文書、事務、出納、營繕、資產經營管理等 5 組，辦理文書收發、印信保管、現金出納、營繕工程、校產登記管理、物品採購保管、環境維護、技工及工友進用管理、校園安全維護及相關一般行政等事項。
- (四) 研究發展處：設有研究企劃組、創新技術管理組、實習就業發展組等單位，以辦理研究發展及提供技術服務等事項。
- (五) 產學處：設有產學行政組、產學推廣組、創新育成中心等單位，掌理產學合作及服務事宜。
- (六) 國際事務處：設有國際交流及國際師生等 2 組，辦理國際學術合作與師生交流等事項。
- (七) 圖書資訊處：設有讀者服務、採訪編目、網路資安、資訊系統、資訊應用等組，辦理圖書及資訊相關業務、藝術文化推廣與展演活動服務等事項。
- (八) 諮商輔導中心：辦理諮商輔導及心理衛生教育等事項。
- (九) 推廣教育中心：辦理推廣教育等相關業務。
- (十) 語言中心：辦理各項語言學習、檢定及推廣等事項。
- (十一) 環境安全科技中心：設有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等 2 組，辦理校園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等事項。
- (十二) 校務發展中心：設有校務機構研究、校務企劃等 2 組，辦理校務研究與校務發展等相關業務。
- (十三) 校友中心：辦理校友聯絡服務、受贈等相關業務。
- (十四) 體育室：設有場地營運、活動管理等 2 組，辦理協助場地營運、活動管理、體育教學、運動競賽、運動代表隊組訓及體育教育推廣等事項。
- (十五) 秘書室：設有行政管理、公共關係等 2 組，辦理秘書事務、議事、管考、協調、公共事務及媒體公關等事項。
- (十六) 稽核室：辦理稽核業務。
- (十七) 人事室：設有 2 組，辦理人力資源規劃與發展、組織編制、教師資格審查、敘薪、評鑑、升等、公務人員任免遷調、考核、獎懲、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校務基金進用人員的招募、成長和創新、勞資關係、待遇、保險、退撫等人力資源管理事項。

(十八)主計室：設有 3 組，辦理歲計、會計、審核及兼辦統計等事項。

(十九)研究發展中心：設置有 1. 永續發展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2. 精密儀器中心等單位。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4）年度決算結果：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28 億 7,015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27 億 6,046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969 萬元，約 3.97%，主要係因公民營機關團體、學術研究機構等建教合作計畫及其他補助計畫案件增加，致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30 億 4,523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30 億 3,908 萬 3 千元，增加 615 萬 3 千元，約 0.20%，主要係因公民營機關團體、學術研究機構等建教合作計畫案件增加，收入增加相對支出亦增加，致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2 億 3,723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4,041 萬 1 千元，增加 9,682 萬 4 千元，約 68.96%，主要係因民間指定資本支出捐贈購置之資產，隨折舊或攤銷費用提列轉列受贈收入及利息收入等較預計增加，致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 (四) 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1 億 5,044 萬元，較預算數 9,788 萬 1 千元，增加 5,255 萬 9 千元，約 53.70%，主要係因民間指定資本支出捐贈購置之資產提列折舊或攤銷費用等相關支出較預計增加，致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五) 收支短絀：決算數為短絀 8,828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3,609 萬元，減少短絀 1 億 4,780 萬 2 千元，約 62.60%，主要係因其他補助收入增加並撙節費用及利息收入較預計增加，致決算短絀數較預算短絀數減少。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2 億 8,066 萬 1 千元，預算數 2 億 9,166 萬元，執行率約 96.23%。

二、上 (115)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 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13 億 9,008 萬元，較預計數 13 億 4,131 萬 7 千元，增加 4,876 萬 3 千元，約 3.64%，主要係因建教合作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14 億 5,110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4 億 2,582 萬 3 千元，增加 2,528 萬 6 千元，約 1.77%，主要係因建教合作成本較預計增加所致。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1 億 2,964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7,113 萬元，增加 5,851 萬 5 千元，約 82.26%，主要係因場地收入、受贈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四) 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7,022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5,041 萬 8 千元，增加 1,980 萬 3 千元，約 39.28%，主要係因場地及捐贈相關支出較預計增加所致。

(五) 收支短絀：實際發生短絀 160 萬 6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6,379 萬 4 千元，減少短絀 6,218 萬 8 千元，約 97.48%，主要係因場地收入、受贈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6,926 萬 9 千元，占預計數 8,649 萬 2 千元，執行率約 80.09%，主要係因各項設備之交貨及驗收遲延以致影響付款流程且配合業務實際狀況執行，造成執行進度較預計延後所致。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 教育目標

1. 秉持「誠、敬、恆、新」之校訓，以「以科技研發和創新服務推動 YunTech 成為負責任的智慧型大學」為發展願景；以實現學習多元化、科研產業化、資源永續化、品牌國際化與決策敏捷化為目標；並以智慧科技優化教學與學習環境以實現多元創新教育及輔導精準就業、強化研發能量與跨域合作以促進學術成果與產業永續共榮、落實環境永續理念與大學社會責任以創造教育新價值、深化國際合作與師資交流以展現 YunTech 的全球影響力與能見度，以及以數據支援決策以提升行政效率與強化校務治理為策略。
2. 彈性課程規劃：各系所之共同科目及基礎性之課程，由通識與共同教育委員會訂定方向交由通識教育中心執行規劃並支援開課。專業科目由各系(所)訂定專業必修與選修科目。此外為強化學生務實致用的能力，提升就業競爭力，鼓勵學生修習跨領域學程，開設多項跨領域學程。
3. 建構全人教育，加強通識課程職能導向：成立「通識與共同教育委員會」，負責本校有關通識教育及共同科目課程規劃之檢討修訂；培訓通識教學助理，進而讓教學助理帶領修課學生作延伸的討論。此外每學期舉辦通識課堂講座，以及不定期帶領學生校外教學參訪，藉此讓學生深刻體會課堂老師所傳授的知識。強調人文境教、生命教育，重視環境教育、公民社會等議題。各學院均設有休憩場所及文化走廊；提倡藝文活動，校內設置藝術中心，典藏及定期展出藝術家作品。
4. 推動數位學習課程：建置網路學習平台「Tronclass」分成學生學習環境與教師教學環境，學生學習環境提供課程討論區、線上即時討論區、教材目錄、單元評量、作業報告及個人學習歷程等功能；教師教學環境提供學員管理、課程管理、教材上傳、作業管理、評量管理及成績管理等功能；除了網路學習平台之外，資訊中心也建置視訊伺服器，運用視訊串流技術提供網上教學影片播放，並鼓勵教師製作網路教材，補傳統教學之不足，訂定遠距教學實施要點，建構完整的學習網路，活化教學資源。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5. 強化外語教學，培養國際競爭力：實施英語分級教學，強化大一至大三英文課程，並融入英語檢測，使學生認知英檢之重要性。營造生活化雙語環境，更鼓勵全校教師儘量以全英文授課。以翻轉英語教學為方向，並以「數位語言學習」為核心理念，透過改變傳統語言教學方式及利用網路課程提升語言教學品質，打造全方位校園 E 化環境；每年度舉辦各類語文活動、學習講座及密集課程，以提升學生學習英語風氣，並補助學生申請交換生出國進修或參訪。另開設語言推廣課程及華語課程，語言推廣課程乃提供社會人士語言在職進修以提升職場就業力並培養國際貿易能力；語言中心於 106 學年度申請教育部華語文教育機構境外招生資格審查評鑑，並於 107 學年度 8 月獲教育部通過資格審查；本校為雲嘉地區首間通過華語文教育機構境外招生資格之科技大學，可直接招收境外國際學生，使外籍人士學習華語以加強語言能力並融入在地生活與文化。
6. 推動 1+4 專案：持續推動 1+4 專案，鼓勵學生取得語文能力證明、專業能力證書、資訊能力證明及參與社團證明文件。
7. 推動國際教育認證，建立教學品質管控機制：
 - (1) 推動 IEET 國際教育認證：IEET 認證範圍包含 ①教育目標、②學生、③教學成效及評量、④課程之組成、⑤教師、⑥設備及空間、⑦行政資源與經費等。本校工程學院所屬系所（含各學制）於 112 年 8 月接受 IEET 工程科技及教育認證，並於 113 年 5 月獲得認證通過。
 - (2) 推動 AACSB 國際商管認證：管理學院辦理 AACSB 認證，依據 9 項認證標準撰寫商學院現況之優缺點分析報告。另收集學生學習成果及報告檔案，以因應未來佐證學生學習成效之需求，於 103 年 5 月通過 AACSB 國際商管認證，更於 104 年 6 月通過 AACSB 國內商管認證。此外，於 108 年 1 月通過 AACSB 再認證，成為國內第一個通過再認證之科技大學。並於 113 年 6 月通過 AACSB 最新認證。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 (3) 本校課程檢討機制採取「校、通識/院/系所、教師及學生核心能力三層共軌迴圈」方法。檢討機制以基礎核心、通識及專業課程學習成效為標的，落實檢視課程教學品質保證，滾動式調整學習目標與課程內容，確保學生具備國際及產業基礎核心、通識及專業素養與能力。
8. 獎勵輔導雙軌並行：運用獎勵與輔導雙軌並行方式，提升學生學習成果。訂有雙預警制度、學生個別輔導制度、學行優良獎、校外競賽表現傑出學生獎勵等各項措施以提高學生學習成就。
9. 辦理教學研討會：每年度由各學院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學術研討會外，並對校內師生辦理學術研討會及教學研討會，以提升教學品質，促進研究風氣。
10. 實施教學傑出及優良教師選拔與獎勵：為鼓勵教學優良教師，肯定其在教學上的努力與貢獻，擴大教學效果，以學生票選及各院遴選方式選出表現卓著，堪為表率之教師。
11. 全面實施教學評量，以提昇教學品質：為提供教學改善及教學評量機制，以改善教學品質，提升教學水準，建構每學期期初、期末教學評量問卷，以每位任課教師單一授課科目為原則，實施全面性的教學品保機制。
12. 預期目標：預計學生數 10,198 人。
- (1) 預計學生註冊率 90%、休學率 7%、畢業率 70%。
 - (2) 預計學生報到率：四技 95%、二技 90%、碩班 85%、博班 80%。
 - (3) 預計畢業生廣義就業率 85%。
 - (4) 預計教學評量平均值 4.3。
 - (5) 預計學生 1+4 證照數 600 件。
 - (6) 預計遠距教學課程數 25 門課及修畢跨領域學程人數達 100 人。
 - (7) 學生出國研習 68 人。
 - (8) 學生出國交換共計 105 人。
 - (9) 持續更新全校課程地圖，達成率 100%。
 - (10) 票選傑出教師 5 名，優良教師 21 名，達成率 100%。
 - (11) 工程學院維持 IEET 認證，並通過週期性審查及期中審查。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二) 研究目標

1. 積極深化國際合作，拓增雙聯學制與姊妹校締結，聚焦與全球頂尖及具學術聲望之大學簽訂實質學術交流計畫。落實師生互訪、學術論著與刊物交換等互惠機制，實質推動跨國學術研究合作；同時優化語言文化研習機制，廣續推動職員隨團研習，全方位深化校園國際化內涵，建構多元化之全球交流網絡。
2. 建立優質的研發環境：蒐集各項與學術研究相關之資訊，整合規劃研究資源，並完善本校學術研究相關之制度與法規，鼓勵本校師生及研究人員積極投入研發工作，提升教育品質與研發能量。
3. 發展本校特色教學及研究：整合本校各學院及各系所學程之教學研究特色，包含優良師資、儀器設備及特色場域，並結合產學夥伴及研發資源，推動整合性學術及實務應用研究，購置具領域專業特色之教學研究設備，建立本校在特色重點領域的國際領先地位。
4. 建構完善之研發資訊系統及計畫媒合暨投標作業平台，加強研發成果管理及推廣，並持續辦理師生業界參訪及各項研發成果發表會、研發成果展示等，加速研發觸角向產業界延伸，促進本校研發人員與產業界的交流，提昇研發成果對產業界的貢獻。
5. 為使本校研發成果發揮最大成效，本校對於專利申請採取質量並重策略，除委託事務所進行可專利性評估外，透過專利審議小組會議來進行審查程序；持續滾動式修正研發成果管理機制，鼓勵師生將研發成果申請專利。專利獲證後，隨即透過本校研究發展處網頁及台灣技術交易資訊網(TWTM)官網進行公告推廣。此外，本校研究發展處及產學處進行跨單位之研發成果推廣作業，由研究發展處製作「研發能量推廣手冊」，手冊製作完成後，提供產學處及各學院系所進行發放推廣，充分發揮研發成果潛在價值，期望創造其最大經濟價值，藉此提升校方在產官學界之能見度及曝光度，佐以校方全額補助美國專利申請案費用，強化專利申請、專利佈局、專利策略等應用，帶來正向之附加價值。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6. 為推動產學合作、技術研發及新創事業之發展，本校設置「任務編組專業技術研發與服務中心」，並由產學處統籌管理。且各中心所需之經費及人力，以自籌自給自足為原則。本校目前共設有 27 個任務編組專業技術研發與服務中心。
7. 配合教育部各項計畫、辦理企業參訪活動與各產業研商校外實習計畫，積極開拓實習廠商家數。
8. 鼓勵全校師生積極參與各項競賽活動，且特別加強國際競賽之參與度，累積師生全方位能力及提昇本校知名度。
9. 預期目標：
 - (1) 預計產學合作計畫 530 件。
 - (2) 預計研究計畫 175 件。
 - (3) 預計專利獲准 24 件。
 - (4) 預計國際期刊論文發表篇數 800 件。
 - (5) 預計學生校外實習人數達 760 人。
 - (6) 預計學生國際發明競賽達 75 件。

(三) 社會服務目標

1. 推展終身教育，建立學習社會：本校推廣教育在肩負教育使命的認知下，以「推展終身教育，建立學習社會」為己任，期以學校豐沛的資源來服務社區民眾，積極協助社區的企業及個人，提供終身全人教育學習課程，使社區大眾擁有開放自由的進修機會，並分享本校師生研究創新的成果，共同塑造以學習為主體的教育文化。
2. 由本校自行規劃相關課程或接受政府機關及民間單位委託辦理推廣教育課程。本年度預計辦理推廣教育 120 班次。

(四) 其他目標

運用學校場地、設備資源以推動社會服務：將本校各會議場地、設備，除平時供校內各單位辦理教學、演講、集會、展覽活動外，並提供校外機關、團體辦理演講、會議或文化藝術活動等，使學校能與地方社區密切結合，學校資源得充分利用。本校「雲泰表演廳」已完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成整修重新啟用，將積極宣傳提高表演廳使用率，配合國際會議廳及其他場地設備出借，預計出借 45 件，以充分利用資源。本校亦積極辦理國有公用不動產活化運用，選擇適合之場地辦理出租招商，除引進師生所需的餐廳、便利商店、書局及自動販賣機等校園生活服務設施外，亦配合政府能源政策辦理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以充實校務基金收入。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2 億 6,033 萬 5 千元，均係一次性計畫，其資金來源分別由國庫撥款 1 億 7,523 萬 6 千元，營運資金 8,509 萬 9 千元，編列項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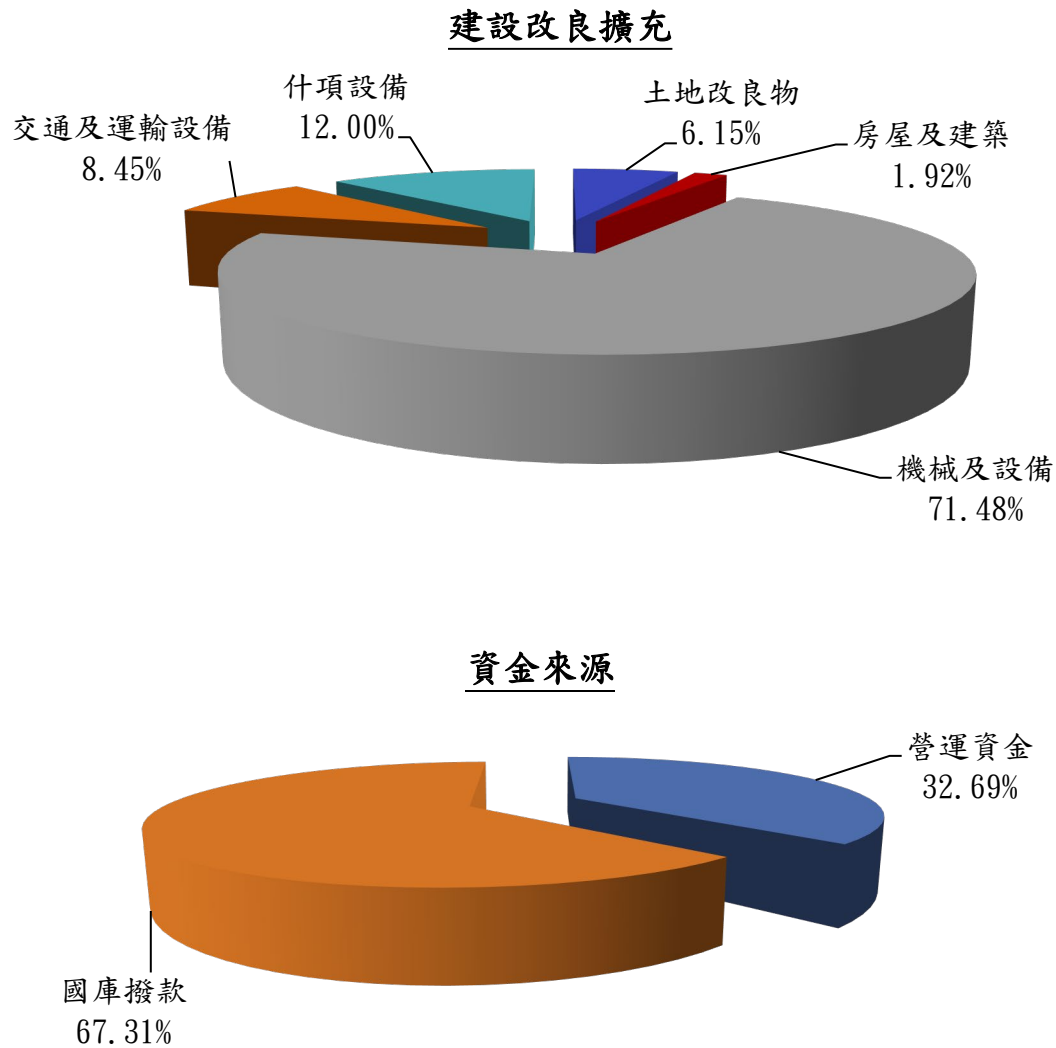
- 1、土地改良物 1,600 萬元，主要係校園整建工程、室外籃球場改善工程所需。
- 2、房屋及建築 500 萬元，主要係辦理學校全校消防改善工程、照明汰換、系所實驗室、教室、會議室及辦公室空間改善工程所需。
- 3、機械及設備 1 億 8,609 萬 6 千元，主要係太陽光電及微電網建置工程、一般行政及充實系館內部設備、場地設備、建教合作計畫研究設備暨教育部專案性補助計畫等所需。
- 4、交通及運輸設備 2,199 萬 1 千元，主要係購置電話、視聽設備及其他傳運輸設備、建教合作計畫研究設備暨教育部專案性補助計畫等所需。
- 5、什項設備 3,124 萬 8 千元，主要係購置一般行政、教學設備及圖書設備、建教合作計畫研究設備暨教育部專案性補助計畫等所需。

116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詳見圖一：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圖一

116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6 年度預算	資 金 來 源	116 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0,335	營運資金	85,099
土地改良物	16,000	國庫撥款	175,236
房屋及建築	5,000		
機械及設備	186,0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991		
什項設備	31,248		
合 計	260,335	合 計	260,33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肆、預算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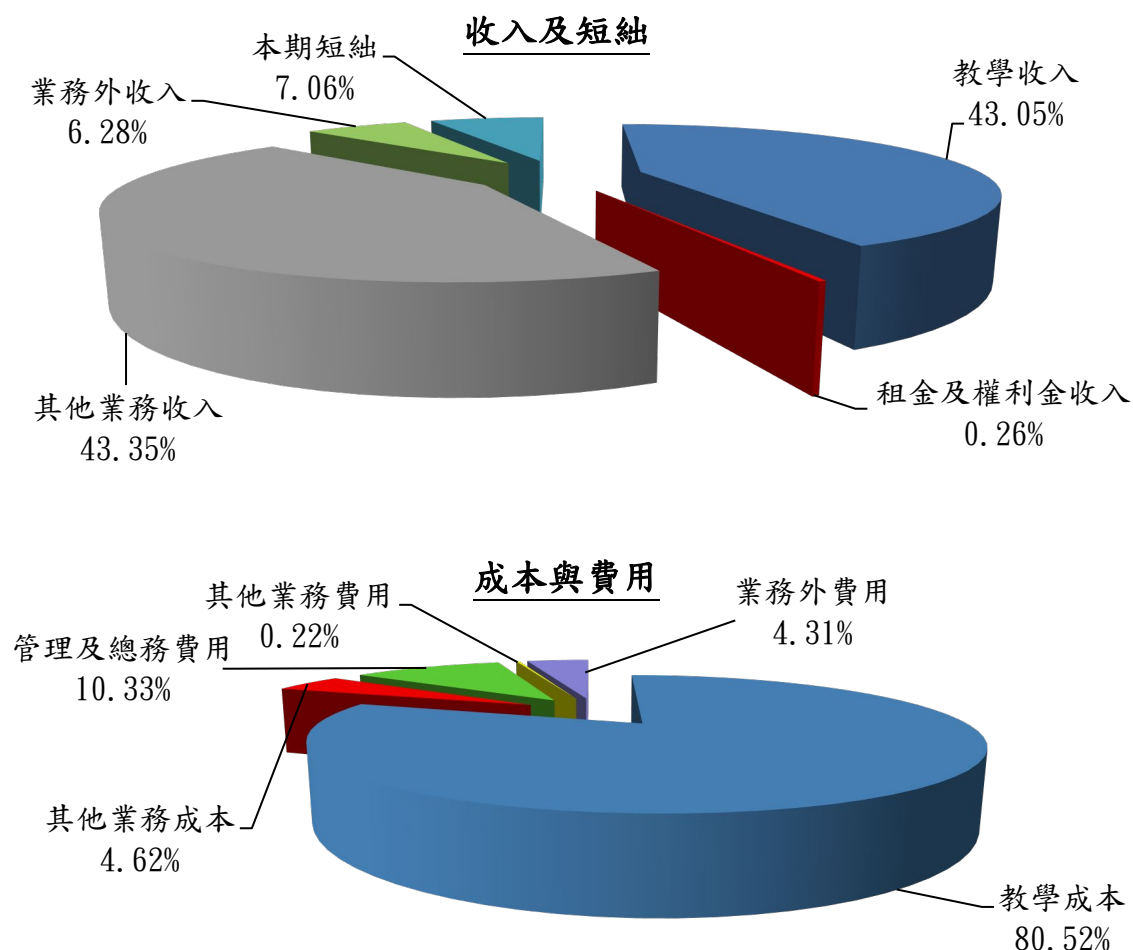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業務收入 28 億 7,032 萬 2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學雜費減免、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權利金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其他補助收入、雜項業務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8 億 474 萬 9 千元，增加 6,557 萬 3 千元，約 2.34%，主要係因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 31 億 6,941 萬 4 千元，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建教合作成本、推廣教育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雜項業務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8,354 萬 5 千元，增加 8,586 萬 9 千元，約 2.78%，主要係因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增加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 2 億 802 萬 6 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受贈收入、雜項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5,930 萬 7 千元，增加 4,871 萬 9 千元，約 30.58%，主要係因民間指定資本支出捐贈購置之資產，隨折舊或攤銷費用提列轉列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 1 億 4,280 萬 9 千元，主要係雜項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112 萬 9 千元，增加 4,168 萬元，約 41.21%，主要係因民間指定資本支出捐贈購置之資產所提列之折舊費用增加所致。
- (五)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2 億 3,387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2 億 2,061 萬 8 千元，增加短絀 1,325 萬 7 千元，約 6.01%，主要係因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增加所致。
- (六)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收入、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二、三：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圖二

116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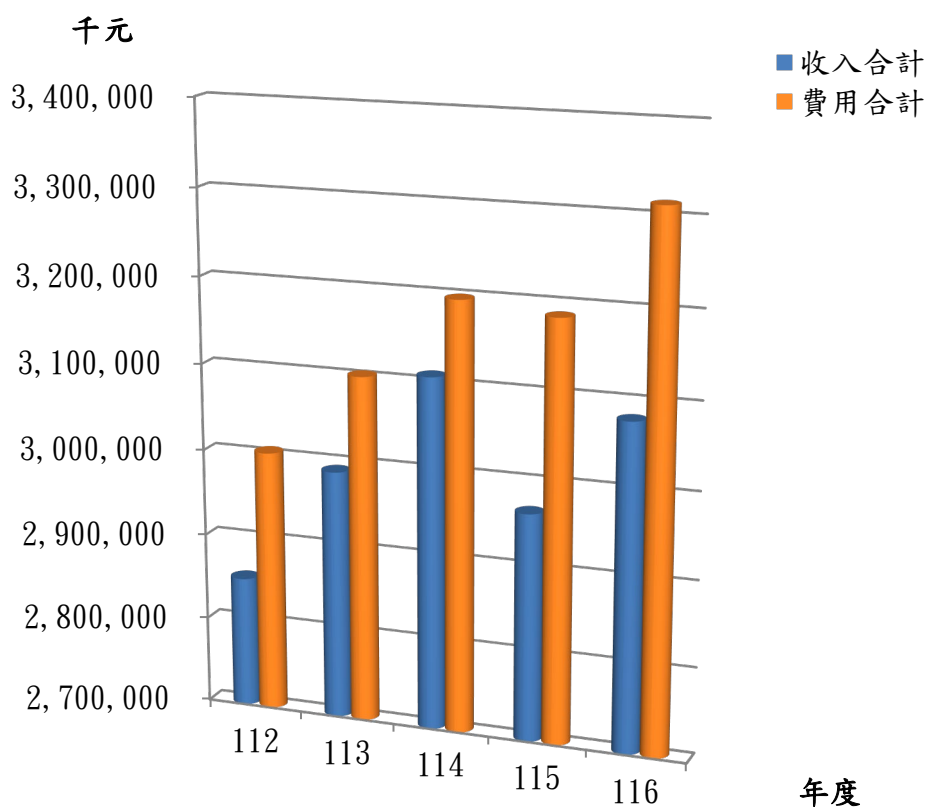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6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6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2,870,322	業務成本與費用	3,169,414
教學收入	1,425,927	教學成本	2,666,905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8,500	其他業務成本	152,995
其他業務收入	1,435,895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2,257
業務外收入	208,026	其他業務費用	7,257
本期短絀	233,875	業務外費用	142,809
收入及短絀總額	3,312,223	成本與費用總額	3,312,22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圖三

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決算	113 年度 決算	114 年度 決算	115 年度 預算	116 年度 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2,685,448	2,802,650	2,870,153	2,804,749	2,870,322
業務外收入	166,094	186,154	237,235	159,307	208,026
收入合計	2,851,542	2,988,804	3,107,388	2,964,056	3,078,348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2,900,016	2,998,961	3,045,236	3,083,545	3,169,414
業務外費用	103,009	101,859	150,440	101,129	142,809
費用合計	3,003,025	3,100,820	3,195,676	3,184,674	3,312,223
本期餘絀	-151,483	-112,016	-88,288	-220,618	-233,875

註：112 至 114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5 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 本年度預計短絀 2 億 3,387 萬 5 千元，前期待填補短絀 0 元，共計累積短絀 2 億 3,387 萬 5 千元。
- (二) 撥用公積 2 億 3,387 萬 5 千元填補短絀。
- (三) 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無待填補短絀。
- (四) 最近五年賸餘 0 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 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3,537 萬元，包括：
 - 1. 本期短絀 2 億 3,387 萬 5 千元。
 - 2. 利息股利之調整 4,200 萬元，係利息收入 4,200 萬元。
 - 3. 調整項目 4 億 773 萬 3 千元，含折舊及折耗 4 億 1,833 萬 2 千元；攤銷 4,480 萬 1 千元；應付退休及離職儲金 200 萬元；遞延收入 5,740 萬元(隨折舊及攤銷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 140 萬元、轉列受贈收入 3,200 萬元、校友及外界捐贈本校學生獎勵金 2,400 萬元)。
 - 4. 收取利息 351 萬 2 千元。
- (二) 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 億 3,918 萬 1 千元，係淨減少準備金 2,200 萬元，收取利息 3,848 萬 8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億 6,033 萬 5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2,253 萬 4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1,680 萬元。
- (三) 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8,488 萬 6 千元，係增加基金 1 億 8,488 萬 6 千元。
- (四)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8,107 萬 5 千元。
- (五)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 億 3,386 萬 7 千元。
- (六)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 億 1,494 萬 2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114 年度辦理教育部「中部地區汽車零組件產業聚落轉型升級-智慧電動車電控系統區域產業人才培育基地計畫」第一期及第二期、「國立技專校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 度

院健全發展計畫-半導體材料分析與檢測設備健全計畫」、「國立技專校院健全發展計畫-油電複合動力中長程飛行載具開發計畫」等，依行政院 114 年 12 月 18 日院授教字第 1144401191H 號函核定 2,341 萬 8 千元，同意先行辦理，於 116 年度補辦預算。